

中共承德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承律党〔2020〕1号

关于印发《关于在全市律师行业开展 党建引领发展“四大工程”的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支部:

为坚持和加强党对律师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贯彻落实司法部党组、省司法厅党委制定下发的《关于律师行业党建引领发展“四大工程”的实施意见》（司党通〔2020〕13号）、关于印发《关于在全省律师行业开展党建引领发展“四大工程”的实施方案》（冀司党发〔2020〕30号）文件精神，经中共承德市律师行业委员会领导同意，决定在全市律师行业组织实施党建引领发展“强基工程”“领航工程”“聚力工程”“先锋工程”四大工程。现将《关于在全市律师行业开展党建引领发展“四大工程”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各支部贯彻落实情况，请及时报市律师行业党委办公室。
电子邮箱：cdlsdjbg@s163.com.

此页无正文

中共承德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2020年11月18日



关于在全市律师行业开展党建 引领发展“四大工程”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律师行业党的建设，促进律师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司法部、省司法厅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全市律师行业开展党建引领发展“强基工程”“领航工程”“聚力工程”“先锋工程”四大工程，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律师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对律师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抓党建带队建强所建促发展，统筹推进“强基工程”“领航工程”“聚力工程”“先锋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党领导律师工作的制度机制，稳步实现党建全覆盖全规范全统领工作目标，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群众工作优势更好转化为引领促进律师事业发展的强大力量，更好服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更好发挥律师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依法治国中的作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目标任务。统筹推进“强基工程”“领航工程”“聚力工程”“先锋工程”建设，结合党建工作全覆盖全规范全统领三年目标，加快构建以党建为统揽的律师工作体系，重点整体提升“两个覆盖”质量，着力提升党建工作全规范水平，全面实现党建工作全统领，基本形成符合我市律师行业实际的党建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格局，切实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律师工作和律师队伍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更好发挥律师行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员律师的先锋模范作用，全面强化党建工作的政治引领功能，为律师队伍和律师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二、主要内容

（一）实施“强基工程”。做实律师行业党建基础工作，是引领律师队伍建设和律师事业发展的前提条件。实施“强基工程”，就是要深入查摆律师行业党建工作中的薄弱环节，着力打基础、补短板、强弱项、抓落实，巩固党建全覆盖全规范成果，为实现党建全统领奠定坚实基础。一要推进党建工作制度化。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部署要求，完善党领导律师工作的制度机制，从制度层面进一步明确党建工作要求，实现党领导律师工作的法律化、制度化、规范化。开展律师协会和律师事务所党建入章程“三看三查”活动，即看章程修改情况、从文本上检查是否把加强党的领导及党的建设等内容写入了章程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看管理制度运

行情况、从制度上检查是否保证了党的领导的贯彻落实，看工作安排部署和重大活动组织实施情况、从落地落实上检查是否充分体现了“党领导一切”的根本政治原则。二要推进任务部署清单化。针对党组织功能定位、工作内容不够明确等问题，对不同层级、不同类型律师行业党组织的地位作用、职责任务作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确保律师行业各级各类党组织都能清楚地把握“干什么、怎么干”。围绕落实党建责任、发展党员队伍、强化党建引领等，根据每个党组织的工作实际，按照实事求是、循序渐进的原则确定若干项亟需推进的重点工作，明确时间节点，形成可操作、可落实、可检查、可评估的任务清单，逐项抓好落实，逐项对账销号，逐一检查过关。三要推进组织建设规范化。扎实开展“基层党建质量提升年”活动，全面落实“三同步”要求，加强对党员参加教育培训、组织生活、志愿服务等日常管理，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提升组织生活质量。创新优化党组织设置，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及时进行调整或升格。强化律师事务所联合党支部管理，规范无党员律师事务所选派党建指导员工作。加强律师事务所党组织负责人培训，每年都要对全市律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含联合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指导员、律师协会党务工作人员）全员轮训一遍。四要推进日常管理信息化。完善律师行业党建基础数据库，探索推行党员身份电子认证、

组织关系网上转接、党内统计数据网上填报,实现基础数据实时掌握、动态更新。继续开展党组织和党员基本信息登记核查,做到“五清”,即党组织设置情况清、党员队伍情况清、律师队伍情况清、律所负责人情况清、律所管理情况清,建立动态化信息台账,实现“隐性党员”“口袋党员”基本清零。五要推进督导考评常态化。健全律师党建工作巡回指导、驻点调研、信息反馈、情况通报等工作机制,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分类指导,确保严格执行党建工作制度,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继续开展律师事务所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考评,加强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律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每年向所属律师行业党委述职,律师行业党委书记每年向同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述职。

(二) 实施“领航工程”。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和律师行业党委负有推进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和具体责任。实施“领航工程”,就是要求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和律师行业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加强对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指导和对同级律师协会工作的领导,保证律师事业发展的正确方向。一要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律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做到旗帜鲜明讲政治,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律师行业意识形态阵地管理,

坚决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和错误倾向,有效防范政治风险。加强律师统战工作,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律师行业党委加强与当地党委统战部门的沟通联系,通过召开律师统战工作座谈会、建立联络站、制定出台有关文件、联合开展交流培训等多种方式,积极开展活动,不断加强党外律师统战工作。二要强化重大决策执行。以党建工作统领业务工作,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关于律师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强对律师行业改革发展重要规划、重大政策、重要措施的谋划部署。围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组织律师全力服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服务重大发展战略和“三大攻坚战”,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村(居)法律顾问、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等工作,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三要强化监督把关问责。完善律师行业党委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加强对同级律师协会工作的领导,律师协会重要工作举措、重要规范性文件出台、重要项目安排等应经同级律师行业党委审议。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律师行业党委应及时向同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和上级律师行业党委请示报告工作,并要求所属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及时请示报告工作。律师事务所发生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有管理权限的党委(党组)要依纪依规对有关党组织及其负责人进行问责。四要建立直接联系工作机制。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书记、委员,律师行业党委

书记、委员直接联系 1 家以上基层党组织，做到“五个一”，即每半年参加一次主题党日活动、召开一次座谈会、每年参加一次组织生活会、帮助解决一项具体问题、在重大节日开展一次慰问困难党员活动。

（三）实施“聚力工程”。律师事务所党组织是加强律师行业党的建设的基本阵地。实施“聚力工程”，就是要求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切实担负起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一要在律师事务所决策管理中当好“压舱石”。结合全市律师事务所规范化建设调研检查活动和年度检查考核，对律师事务所党组织班子成员与管理层交叉任职、党组织负责人参加或者列席管理层会议等机制推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估，推动在事务所章程和管理制度中进一步明确党组织设置形式、职能任务和参与决策管理的方式。健全党组织对律师及实习人员政治表现进行考察鉴定、党纪处分与执业惩戒衔接等工作机制，强化党组织在律师选聘培养、日常管理、评优推荐、合伙人晋升、违规惩戒等方面的把关作用。二要在律师事务所发展壮大中当好“主心骨”。针对律师事务所治理结构特别是合伙制管理模式普遍比较松散的短板，发挥党组织统一思想、消弥分歧、协调利益、化解矛盾的优势，增强律师组织归属感、价值认同感和团队凝聚力。实施“党员+”工作机制，组织党

员律师团队攻坚克难,积极承担重大项目法律服务和重大案件应对处置任务,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要组织党员律师积极为新冠肺炎疫情依法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律服务,全力做好法律咨询、普法宣传、辩护代理、纠纷化解、企业法治体检、复工复产等法律服务工作。三要在服务党员群众中当好“贴心人”。将党组织活动与律师事务所文化活动、团队建设相结合,及时掌握律师思想工作状况,听取意见诉求,帮助协调解决权益保障、业务拓展等方面遇到的困难。组织优秀党员律师与入党积极分子、青年律师结对,开展以帮思想进步、帮素质提升、带业务发展为主要内容的“两帮一带”活动。以困难律师、特殊岗位律师及其家属为重点,开展“大走访、大慰问、大调研”活动,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传递党组织的温暖和爱心。

（四）实施“先锋工程”。党的先进性最终要靠党员的先进性来体现。实施“先锋工程”,就是要求广大党员律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担当作为、无私奉献,以实际行动彰显共产党员先进性,带动建设一支政治坚定、精通法律、维护正义、恪守诚信的高素质律师队伍。一要全面推行党员律师“双亮双争”机制。在各律师事务所和各地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普遍设立党员律师示范岗,鼓励党员律师在日常执业中主动亮明党员身份、亮明服务承诺,争当服务标兵、争创服务

品牌。结合开展规范律师与司法人员接触交往专项整治,组织党员律师以依法规范诚信执业为主题带头承诺践诺,抵制不正之风,整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维护律师队伍形象和司法公信力。二要开展服务大局党旗红行动。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组织广大党员律师广泛开展以“筑堡垒、当先锋、促发展”为主要内容的党旗红行动,引领党员律师发挥专业优势,履行行业职责,创建律师行业党旗红品牌。三要大力选树先进典型。组织党员律师践行为民服务宗旨,带头履行社会责任,带头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公益法律服务,带头参加援藏援疆援边等对口支援、志愿帮扶活动,引领全行业形成投身公益、奉献社会的良好风尚。四要开展律师执业素养提升及风采展示系列活动。组织开展律师业务竞赛、律师与公诉人辩论赛、优秀法律文书评选、优质法律顾问产品展示等系列活动,鼓励党员律师带头参加,带动全体律师钻研业务、提升素质,在全行业大力弘扬专业作风和专业精神,向全社会展示律师执业风采和良好风貌。

三、组织领导

(一) 从严落实责任。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律师行业党委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认真研究谋划,抓安排部署、抓组织推动、抓督促落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各级党组织书记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抓

好是本职、不抓是失职、抓不好是不称职”的责任意识，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全面推动党建引领“四大工程”的落地实施，收到实效。

（二）加强工作指导。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律师行业党委要把开展党建引领发展“四大工程”作为重点工作，深入一线、深入基层，采取巡回指导、随机抽查、调研访谈等方式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要紧贴实际，积极探索、大胆创新，深入研究谋划推动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并做好普及推广。各地工作进展情况、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要及时报市律师行业党委办公室。市律师行业党委将适时进行通报、经验交流，并派员分赴各县（市、区）、各律师事务所党支部开展调研指导。

（三）注重宣传引导。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党委（党组）、律师行业党委要充分利用各类主流媒体和新媒体，深入宣传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做法和成效，宣传党员律师为民服务的生动事迹，为扎实开展律师行业党建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要及时发现和树立党员律师队伍中的优秀典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在全行业营造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风气。